**宁乡市自然资源局**

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部门概况

**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**

1、在职人员情况。纳入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单位包括自然资源局机关本级、宁乡市国土规划技术服务中心、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国土资源市场管理中心、信息中心、执法大队及玉潭自然资源所。编制数221人，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356人（其中行政人员26人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6人，非参公事业人员324人）。

2、机构设置。宁乡市自然资源局作为市政府的直属行政管理职能部门，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。内设科室15个，分别为：办公室、人事科、财务科、内审科、政策法规科、行政审批服务科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、自然资源权益科、开发利用和耕地保护科、征地拆迁管理科、自然资源权籍管理科、地理信息管理科、生态修复和矿产管理科、国土空间规划科、规划管理科；下设1个直属分局；11个二级单位和29个乡(镇、街道)自然资源所。

3、主要职能。宁乡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全市国土资源管理、承担全市城乡规划管理工作、地质灾害应急处置、不动产统一登记及测绘行业管理等。

**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等。**

2020年度，部门整体支出13661.99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6566.57万元，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单位运行维护。项目支出7095.41万元。主要用于单位开展相关项目所需费用支出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**

基本支出是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支出，主要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。本单位2020年基本支出6566.57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6010.92 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.97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8.55万元、其他资本性支出0.12万元。资金的管理情况：本单位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和内部财务财产管理制度，控制和规范管理经费支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“三公”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。

1、2020 年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本单位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金额为189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6万元；公务接待费53万元。

2、2020 年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执行情况

本单位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金额为105.36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5.29万元；公务接待费20.07万元。

本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较上年下降19.92万元，下降15.9%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**

1.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）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。

2020年本单位项目支出财政资金2020年预算数1330.00万元。其中一般性项目支出财政资金2020年预算数900.00万元含不动产业务经费100.00万元；项目化项目支出预算数为430万元，(突发地灾应急处理及巡查监管专项220.00万元，土地调查及利用规划管理专项160.00万元，存量用地清理及建设用地基准地价专项50万元），实际项目支出财政拨款6897.90万元，其他资金197.51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2.项目资金（主要指财政资金）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

2020年本单位财政资金项目支出决算数为6897.9万元，均为业务工作项目。因规划合并至本级，一般性项目支出财政资金1608.25万元，含不动产业务经费100万元，规划编制经费404.56万元；项目化项目支出：城乡规划编制368.02万元，突发地灾应急处理及巡查监管专项220.00万元，土地调查及利用规划管理专项160.00万元，存量用地清理及建设用地基准地价专项50万元，农村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项目2708.72万元，第三次国土调查502.91万元，北斗地灾监测预警系统770万元，专项上级支付510万元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，主要包括管理制度、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。

本单位严格按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管理的通知》、宁乡市财政局相关文件、宁乡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进行项目资金管理。项目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，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，三重一大支付严格执行会议决定。

三、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，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、调整、竣工验收等情况。**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。在制定项目计划的基础上，对项目需组织财评材料报财评中心审定采购价格。根据政府采购要求采取竞争性谈判（或公开招投标），谈判（招标）结束后选定中标单位。

与中标单位签订服务合同，根据合同进度进行付款。

通过审查后组织项目验收，验收成果按规范要求入库。

1. **项目管理情况分析，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、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。**

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。 并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，有专人负责，项目进行时有负责人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，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四、资产管理情况

本单位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要求，完善了资产管理方面相关管理制度，配备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管理工作，认真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工作。国有资产购置、处置等严格按照上级规定、依程序进行。

五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单位全面完成市委市政府确定的经济发展目标、生态文明建设等任务，以规划引领，全方位推进全市国土资源领域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各项工作，推进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，加快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，推进土地节约集约高效利用，优化土地资源配置，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宁乡提供坚实的自然资源保障与服务。根据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》评分，得分96分（详见附表3-1）。2020年宁乡市自然资源局工作完成情况：

以奋力夺取“双胜利”为中心任务强保障、促发展。一是坚持规划引领。完成《宁乡市空间规划实施评估》《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》《宁乡市国土空间规划纲要》初步方案，初步划定城镇开发边界，规划城乡建设用地总规模384.19平方公里。初步划定了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105.37平方公里。全面启动市域25个镇（乡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245个村庄规划编制工作，完成2个镇国土空间规划和63个村庄规划初步方案。二是狠抓用地报批。上争支持、下争理解，共批回建设用地11894亩，是全省首批按照《新土地管理法》要求完成用地报批的县（市），用地报批一次性通过率名列全省第一。三是强化资源供给。面临疫情防控和经济下行的双重压力，通过组建专班、打造精品、上门推介、邀请企业实地考察等方式提升招商引资工作实效，助推宁乡房地产市场日趋回暖。完成30个集体土地征拆项目。四是努力挖掘潜力。高质量完成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。完成长沙市下达的三年（2018-2020年）拆除任务6000户的197.2%；实施增减挂钩项目14517亩，复垦水田2140亩、旱地6532亩、其他农用地5845亩，实施面积居长沙首位。分三种不同模式在三个乡镇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，走在全省前列，经验做法在全省自然资源系统培训会上推介。

以全面推进月清“三地”为重要抓手，强管理、正秩序。一是着力消存量。二是着力控增量。三是着力抓长效。

以认真践行初心使命为根本落脚点强服务、惠民生。一是全力打赢脱贫攻坚战。经市政府同意，向5个贫困村拨付资金69万元用于产业帮扶、危房改造、公益性岗位设置及基础设施建设。二是科学防治地质灾害。不断巩固完善“3456”地灾防治群策群防体系，突出北斗地灾监测预警，科学应对强降雨，成功实现地灾“零伤亡”。地灾防治工作得到充分肯定，特别是我市“北斗防灾”经验做法先后被《央视新闻直播间》《湖南卫视新闻联播》《湖南日报》等中央、省市主流媒体宣传推介。三是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全面提升。一般登记、转移登记办理时限由7个工作日压缩至5个工作日，抵押登记压缩办结，比法定办结时限提速80%以上。加速系统升级，增设“首次与转移合并登记”流程，商品房栋证让交房即交证成为常态，领跑全省。四是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和乱占耕地建房摸排工作有序推进。农村宅基地权籍调查完成率100%，发证完成率93.37%。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单位人员配备有限，资产配置方面，因单位专业性较强，存在使用期限相对较长的电脑，或配置不配比，运行缓慢，影响工作效率。

七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提高政府采购专业性电脑配置金额标准。充分利用社会技术力量。建议通过招聘专业技术顾问、高级雇员等形式，充分吸引高校及设计单位的高端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服务。